

临安区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项目专家论证意见

采购单位（公章）：临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日期：2020 年 12 月 9 日

采购项目名称：	临安区人力社保、医疗保障、就业信息系统全市集中数据迁移项目		
指定供应商名称：	杭州雷博科技有限公司		
预算金额（万元）：	195 万元	资金来源	财政
申请单一来源方式理由	临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一体化信息系统于 2016 年由杭州雷博科技有限公司中标研发，4 年间又陆续研发了医保基金监管、核查库、同城互查互认等系统，每年根据社保、医保政策调整同步做升级维护。本次临安区人力社保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杭州市集中项目根据《关于推进人力社保、医疗保障信息系统全市集中项目建设的通知》（杭人社发【2019】70 号）文件要求，要求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前如期完成系统建设并上线运行，项目需在临安区人社一体化信息系统中进行约 211 张表的数据转换、数据迁移、数据清洗等工作。依据《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一款：若更换主体，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，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，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规定。故申请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	
专家论证意见	经专家论证小组现场审阅了相关政策文件，查阅了临安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人社一体化信息系统 2016 年以来由杭州雷博科技有限公司承建的相关合同，听取了业主单位对该项目情况的全面介绍，认为该项目需在临安区人社一体化信息系统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，为保证系统的兼容性和一致性，根据《浙江省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暂行办法》第十一条第一款：若更换主体，将导致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，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，且会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增加或原有投资损失的规定。专家小组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。		
专家签名	 2020 年 12 月 9 日		
主管部门意见	主管部门公章 2020 年 月 日		

注：此表一式三份，申请单位、采购办、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。